



230312341225
有效期至2029年07月25日止

检测报告

茂环检字(2024)第 2024C4020 号

项目名称: 沧州临海龙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沧州临海龙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废气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3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1301000910443



声 明

- 一、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二、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起十五天内向本公司查询。逾期不查询的，视为认可本报告。
- 三、 本报告无“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章无效。
- 四、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五、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等其他用途。
- 六、 不得局部复制本报告，本报告涂改无效。

单位名称：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湘江道 319 号 025-501

邮 编：050000

联系电话：0311-66691908

检测单位: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采样人员: 刘豪、兰彭勃、张翰墨、张梦威

分析人员: 杨家怡、马钰昊

报告编制: 王翠

审 核: 董玉娟

签 发: 陈志云

签发日期: 2024 年 11 月 23 日

责任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采样/测试人员	检测日期	起止时间
有组织废气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张翰墨、张梦威 刘豪、兰彭勃	2024年11月09日	07时20分~次日06时35分
			2024年11月10日	07时10分~次日06时20分



一、概述

受沧州临海龙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及电话:张永森 15233784666)委托,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09日~2024年11月11日对沧州临海龙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气进行了检测。检测期间,该企业焚烧装置运行负荷为100%,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二、执行标准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标准限值	单位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氟化氢(1小时均值)	≤ 4.0	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表3中标准限值
	氟化氢(24小时均值)	≤ 2.0	mg/m ³	

三、检测内容及样品信息

(1) 检测内容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备注
有组织废气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氟化氢	1小时均值,每天检测3次,检测2天	排气筒高38m;净化设施:3T+E燃烧技术+SNCR脱硝+半干急冷+干式反应+布袋除尘+二级洗涤+湿电除尘+SCR脱硝
		氟化氢	24小时均值,检测2天	

(2) 样品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样品数量	备注
有组织废气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氟化氢	聚四氟乙烯滤膜串联大型气泡吸收管,完好。	48	2个全程序空白

四、检测项目及分析方法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及国标代号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气	氟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2019	离子色谱仪 CIC-260 Y3902	0.08mg/m ³

五、质量控制措施

- 参加检测的人员均经过岗前培训,通过考核,持证上岗。
- 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表 5-1 采样、检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及编号	检定/校准有效期至
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Y1110	2024.11.17
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	3072 Y1204	2024.11.17
3	离子色谱仪	CIC-260 Y3902	2024.12.04

3、废气检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及其修改单等要求进行。采样前后分别用流量计对仪器进行校准。实验室分析过程全程序空白样与样品同步测定。

4、有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六、检测结果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及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结论
			标干流量(m ³ /h)	含氧量(%)	实测氟化氢排放浓度(mg/m ³)	折算氟化氢排放浓度(mg/m ³)	氟化氢排放速率(kg/h)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3T+E 燃烧技术+SNCR 脱硝+半干急冷+干式反应+布袋除尘+二级洗涤+湿电除尘+SCR 脱硝+38 米排气筒) 2024.11.09~ 2024.11.10	1 小时 均值	1	15539	12.1	0.89	1.00	0.0138	/
		2	14900	12.4	0.87	1.01	0.0130	/
		3	15714	12.2	0.91	1.03	0.0143	/
	标准及限值 GB18484-2020		/	/	/	≤4.0	/	达标
	24 小时均值		15330	11.6	0.85	0.91	/	/
	标准及限值 GB18484-2020		/	/	/	≤2.0	/	达标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3T+E 燃烧技术+SNCR 脱硝+半干急冷+干式反应+布袋除尘+二级洗涤+湿电除尘+SCR 脱硝+38 米排气筒) 2024.11.10~ 2024.11.11	1 小时 均值	1	14652	11.4	0.81	0.84	0.0119
2			15678	11.7	0.94	1.01	0.0147	/
3			15317	12.1	0.95	1.07	0.0146	/
标准及限值 GB18484-2020		/	/	/	≤4.0	/	达标	
24 小时均值		15160	11.9	0.86	0.94	/	/	
标准及限值 GB18484-2020		/	/	/	≤2.0	/	达标	

——以下空白——

附表：氟化氢 24 小时均值

检测点位 及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标干流量(m ³ /h)	含氧量 (%)	实测氟化氢排放浓度(mg/m ³)	折算氟化氢排放浓度(mg/m ³)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2024.11.09~ 2024.11.10	1	16169	11.6	0.77	0.82
	2	15886	11.4	0.78	0.81
	3	15288	11.8	0.74	0.80
	4	15090	12.2	0.83	0.94
	5	15643	11.9	0.87	0.96
	6	14755	12.1	0.82	0.92
	7	14629	11.2	0.84	0.86
	8	15979	10.9	0.79	0.78
	9	15141	11.1	0.87	0.88
	10	14953	11.5	0.98	1.03
	11	15575	12.1	0.93	1.04
	12	15344	11.2	0.83	0.85
	13	14713	11.9	1.01	1.11
	14	15392	12.1	0.96	1.08
	15	15811	11.9	0.89	0.98
	16	14748	10.9	0.86	0.85
	17	16111	11.3	0.74	0.76
	18	15469	11.5	0.91	0.96
	19	14808	11.6	0.82	0.87
	20	15086	11.9	0.81	0.89
平均值		15330	11.6	0.85	0.91

续附表：氟化氢 24 小时均值

检测点位 及日期	检测频次	检测项目			
		标干流量(m ³ /h)	含氧量 (%)	实测氟化氢排放浓度(mg/m ³)	折算氟化氢排放浓度(mg/m ³)
焚烧炉排气筒出口 2024.11.10~ 2024.11.11	1	15831	10.9	0.77	0.76
	2	14961	11.1	0.97	0.98
	3	15569	11.5	0.71	0.75
	4	15090	12.1	0.77	0.87
	5	14725	11.9	0.74	0.81
	6	15731	12.3	0.80	0.92
	7	14724	11.7	0.90	0.97
	8	15393	11.2	0.91	0.93
	9	14922	11.6	0.90	0.96
	10	15225	11.9	0.86	0.95
	11	15471	12.2	0.87	0.99
	12	15181	11.7	0.89	0.96
	13	14719	12.2	0.84	0.95
	14	15150	11.9	0.91	1.00
	15	15419	12.1	0.85	0.96
	16	14681	11.8	0.89	0.97
	17	15126	12.3	0.85	0.98
	18	15584	12.1	0.91	1.02
	19	14484	12.6	0.88	1.05
	20	15218	12.3	0.95	1.09
平均值		15160	11.9	0.86	0.94

注：①氟化氢排放浓度按照《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进行折算；
②氟化氢 24 小时均值由 20 个小时均值数的算术平均值而来。

